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

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（2022年2月19日），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：浙江嘉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—嘉鸿恒星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嘉鸿恒星”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,500,0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.17%，上述股份来源于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。
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减持进度过半，嘉鸿恒星自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4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共减持公司股份630,0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.50%。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嘉鸿恒星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6,500,000	5.17%	协议转让取得： 6,50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:

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嘉鸿恒星	630,000	0.50%	2022/3/14 ~2022/4/14	集中竞价交易	23.03 -30.40	15,655,140	5,870,000	4.67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主体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,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规划等自主决定,在减持期间内,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,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股东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6日